

# 我区完善考核体系 树导向明奖惩促落实

近日,我区下发《2018年度目标考核评价办法》和《2018年度各单位目标责任书》,以目标为主体,以考核为抓手,不断完善工作方法,充分发挥年度目标考核在服务中心发展、鼓励干事创业、助推工作落实等方面的作用,激发干事创业活力,凝聚发展合力。

完善考核体系,服务中心发展。按照工作目标100分、党建工作40分、满意度评价10分目标考核体系对全区镇(街道)、区直单位、垂直单位等67家单位下发目标责任书进行考核。

根据区委工作部署,各单位工作目标主要考核“三大工程”(转型发展、创新驱动、生态建设)、区重点项目、区委区政府工作报告98项重点工作、省市民生实事等内容,与往年相比,2018年工作考核新增“脱贫攻坚、百城建设提质工程、盘活企业闲置资产任务”3项重点工作、2项共性目标“保密工作、食品安全”和1项“工作创新或亮点工作”,其中“工作创新或亮点工作”由过去的“附加目标”变为“必考科

目”,在总分150分内进行考核。通过“规定动作”+“创新动作”考核,全方位反映各单位工作成效,客观、公正地评价工作实绩。

完善奖惩措施,鼓励干事创业。在设置综合目标奖的基础上,增设单项工作奖,加大奖惩力度。对单项重点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个人以及为我区获得重大荣誉、取得重大工作成就、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个人,予以表彰、记功嘉奖,并给予物质奖励。新增对重点工作、重点项目推进不力惩罚措施,存在3次以上提醒催办仍无明显进展的、连续3次及以上挂红旗或通报批评的、未完成承担年度重点工作重点项目任务40%及以上的、在市级年度考核和区级年度考核中排名靠后的、对督查考核事项处置不力或弄虚作假等5种情形,由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采取谈话提醒、函询、责令检查、诫勉谈话、组织处理以及党纪政纪处分等措施。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鼓励干部勇挑重担、攻坚克难,主动承担重

点、中心工作,真正树立“让实干者得到实惠、让懈怠者受到鞭策、让平庸者感到汗颜”的工作导向。

强化结果运用,助推工作落实。对未完成全区重点工作重点项目或阶段性中心工作受到通报批评、领导批示交办件落实不力、不按时反馈且上报文字材料质量不高、人大建议政协提案不按时限和要求办理或办理结果为不满意件、未完成全区信息调研和意识形态等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情况,建立日常督查考核台账,在年度考核中进行扣分。每半年举行一次“擂台比拼”活动,主要考核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半年“擂台比拼”考核成绩按照上半年40%和下半年60%的比例汇总成绩,经折算后,纳入年度考核总成绩,约占47%权重。在日常督查工作和季度考核中,因作风问题受到通报批评及处理的,在年度考核中每次扣0.2分,每季度被评为黑旗单位,每次扣1分;连续2次被评为黑旗单位的,取消评优评先资格和年度绩效考核奖。(通讯员 吉星)

## 转作风 提效能 重担当 奋力实现新跨越

举报电话:18838078110  
举报信箱:zfjsldxzbgs@163.com

●**区仲裁院** 集体学习仲裁员廉政建设纪律、工作纪律、文明接待等规章制度,提升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进一步提高工作规范化和服务效能。在处理劳动争议案件中,裁调结合,以裁促调,以调缓裁,注重调解。坚持协调联动、多方参与,合力化解劳动争议。对群体性争议案件畅通“绿色通道”,采取快立、快审、快结等措施,为劳动者排忧解难。进一步统一庭审规范程序和庭审格式化提纲,在庭审前熟悉案情,拟定庭审提纲、阅卷笔录,理出争议的焦点和审理重点,做到证据质证充分,事实调查完备。严格办案程序,严格案件审核制度,强调仲裁裁决文书格式规范,事实认定清楚,说理充分透彻、逻辑严密,法律援引详细、完整、准确。定期组织疑难案件研讨会,对遇到的疑难问题和疑难案件统一讨论,通过研讨全面提高仲裁员的整体业务水平,为构建我区和谐稳定劳动关系做好保障。(通讯员 安谢雷)

●**中心路街道** 为检测近期“作风建设年”的活动成果,中心路街道组织开展应知应会知识测试。考试内容主要包括党的十九大精神、省市重要会议精神、区委区政府重要决策等方面,机关全体人员参加了此次闭卷考试。(通讯员 赵航)

## 我区企业家“创新驱动与转型升级” 高级研修班在京举办

9月4日,我区企业家“创新驱动与转型升级”高级研修班在中国人民大学开班,来自全区各行各业的51名企业家将在这里接受为期一周的高端培训。区委常委、统战部长时旭出席开班仪式并讲话。

时旭指出,目前我区经济正处于转型升级、提质增效的关键期,企业家们要准确把握形势,增强发展信心,提升自身素质,找准角色定位,创新思想观念,用足用活政策,通过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加快推进企业二次创业、转型发展。他希望参加培训的企业家朋友珍惜学习机会,全身心地投入,确保学有所获,真正将学习成果转化为促进企业发展的强大动力。

本次培训由区工信委、工商联、人才办、妇联4家单位联合举办,由中国人民大学知名教授授课,挑选国家级师资力量,分析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展状况,研究民营企业发展方向,旨在解决企业在经营发展过程中出现的市场拓展、产品结构、融资、营销模式、创新驱动等方面的问题,帮助企业上市、融资、调整产品结构等方面取得突破。(通讯员 黎皓天 陈璇)



近日,“双百工程”文化惠民演出活动在矿山街道工人村社区文化广场隆重举行。40余人庞大阵容的演出队伍,各种精彩的表演为辖区居民带来一场华丽的视觉盛宴,也凝聚了辖区居民一心一意跟党走、昂扬奋进奔小康的强大精神力量。(通讯员 曹明源)

## 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列席法院审判委员会会议

9月3日,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陆一凡根据《关于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列席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会议的实施意见》,列席了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2018年度第九次会议。这是我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十五年来第一次列席同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会议。会上,紧扣焦点问题阐述了检察机关关于事实认定、证据采信、犯罪性质认定及法律适用方面的意见,为审判机关对案件作出正确的判断提供了重要参考。(通讯员 朱蕾)

## 区司法局 多措并举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

为大力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意义,区司法局加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攻势,延伸宣传触角,助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开展。

在司法局院内、社区矫正中心、区法律援助中心显著位置张贴《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司法部关于严厉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通告》《至广大市民的一封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12种行为》漫画,摆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展架,公示区司法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电话、信箱、通讯地址。

印制《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司法部关于严厉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通告》《至广大市民的一封信》5000份,各基层司法所将其张贴到辖区各个楼院、门洞以及送到群众手中,同时向群众宣讲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政策、法律法规,鼓励群众发现可疑线索及时举报,有效震慑犯罪分子。

利用法治公园做好阵地宣传,摆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展板6块,通过图文并茂的专题漫画,诙谐有趣的人物对话,广泛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做到法治宣传教育不留死角,扶正祛邪,弘扬正气,营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浓厚法治氛围。(通讯员 张远)

## 部门联动开展建筑领域 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

为进一步规范我区建筑领域劳动用工管理,依法保障农民工劳动报酬合法权益,8月31日至9月28日,区人社局联合住建局开展建筑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活动。此次重点检查曾多次发生过拖欠工资问题的项目工程。检查内容包括:实名制用工管理制度落实,依法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农民工支付专用账户建立和实行委托银行代发工资情况,劳动者维权公示牌等情况。(通讯员 王晓)

## 纪检监察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治理重点

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纪检监察机关强化监督执纪问责,聚焦涉黑涉恶问题突出、群众反映强烈的重点地区、行业和领域,找准扫黑除恶与反腐“拍蝇”工作的结合点,紧盯农村和城市结合部,紧盯涉黑涉恶问题易发多发的行业和领域,紧盯村“两委”、乡镇基层站所及其工作人员,重点查处以下问题:

(一)群众身边的涉黑涉恶腐败问题。党员干部和其他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采取暴力、威胁等手段,把持基层政权,操纵破坏基层换届选举;以威胁、恐吓、滋扰等手段垄断农村资源,侵占集体资产;利用家族、宗族势力横行乡里、称霸一

方、欺压残害百姓;在征地、租地、拆迁、工程项目建设等过程中,勾结黑恶势力煽动闹事、侵害群众安全和利益等问题。

(二)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问题。党员干部和其他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放纵、包庇黑恶势力,甚至收受贿赂或者在黑恶势力设立的公司、企业入股分红,徇私舞弊,为黑恶势力充当“保护伞”等问题。

(三)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不力问题。党委和政府、政法机关、相关职能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专项斗争中态度消极暧昧,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工作玩忽职守、失职失责,因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造成严重后果和不良影响的。

## 《档案》见证 (2004—2010)

2004年,上街区行政区划调整顺利完成,城区面积由17.85平方公里扩大至61.73平方公里,城市框架全面拉开,精品城区建设快速推进,上街经济社会进入新一轮发展时期。

建成左照公园、人民广场、“三馆一中心”等公益设施;奥特莱斯商圈形成,与丹尼斯商圈比翼双飞;“千百十文明和谐家庭”评选活动引起社会广泛关注,新华社、央视《新闻联播》等强势媒体给予报道。



2005年,50家商贸、供销、粮食、工业企业顺利实现改制



人民广场



九月十八日正式开馆 上街区图书馆于二〇〇八年



亚星奥特莱斯广场

## 局委办力行捷踪

●**我区上半年发放创业补贴84万元** 截至目前,我区2018年上半年返乡农民工创业补贴已经发放完毕。通过政策宣传、逐级申报、实地审查、资料核对、补贴申领,全区共有105名农民工符合领取资格。按照计划,由郑州市政府发放的每人8000元共计84万元。(通讯员 王晓东)

●**我区预拨2017—2018年油补资金发放到位** 根据国家确定的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政策要求,近日,区财政局预拨2017—2018年城市公交车油补资金和2017年度农村客运、出租车油补(经营性补贴)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位。此次我区共对62.55标台公交车、106台出租汽车和2.1标台农村客运车进行了财政补贴,补贴金额共计324.88万元。(通讯员 吴丽萍)

●**我区圆满完成12000吨夏粮收购目标任务** 今年夏粮收购以来,区粮管中心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以新担当展现新作为,截至8月31日,全区12000吨夏粮收购入库工作按质按量圆满完成,较预期(9月底完成)提前30天。(通讯员 杨子安)

●**峡窝镇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暨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大会** 8月30日,峡窝镇召开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暨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大会。会议传达学习全国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会议精神,讲解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要点精髓,集体观看了《依法扫黑除恶,共建美好家园》、《深挖扫黑除恶“保护伞”》警示教育片,对“扫黑除恶”任务、扫黑除恶整改落实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通讯员 张继红)

●**区食药监局开展餐饮单位油烟治理大整治** 8月31日起,区食药监局在全区集中开展餐饮单位油烟治理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在检查过程中,工作人员严格按照“五个必须”标准(必须到厨房,必须到室外查看净化器,必须看到设备正常运行,必须看到清洗维护记录,必须对使用不合格单位下达责令整改通知)进行检查。对不符合标准的餐饮单位,工作人员已现场督促整改,并及时跟踪整改落实情况。(通讯员 郑冲)

●**市畜牧局督导我区兽药追溯和现场核查开展情况** 9月4日,市畜牧局来我区开展兽药追溯和现场核查专项监督检查。检查组来到查看了兽药公司是否在追溯系统中注册、检查兽药产品赋“兽药产品电子标识(二维码)”情况、兽药追溯管理制度、出入库记录等。检查组对我区兽药二维码追溯工作和兽药质量监督工作给予肯定,并对下一步工作提出了要求。(通讯员 张艳霞)

●**济源路派出所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集中宣传活动** 9月1日,济源路派出所所在三湾街社区文化广场举办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集中宣传活动,向群众讲解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意义及重点对象,号召广大居民积极参与,并发放了宣传册,介绍了举报线索的方法。(通讯员 宋杰)